

國立故宮博物院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

國立故宮博物院(以下簡稱故宮)115 年度預算案歲入編列 6 億 6 萬 4 千元，較 114 年度預算數 6 億 752 萬 9 千元，減少 746 萬 5 千元(減幅 1.23%)；歲出編列 29 億 6,564 萬元，較 114 年度預算數(含追加預算，以下同)31 億 9,179 萬 7 千元，減少 2 億 2,615 萬 7 千元(減幅 7.09%)。謹就故宮 115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二、為充分運用藏品衍生利用，允宜拓展廠商合作意願，積極發展品牌、出版及圖像授權業務，以促進國內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故宮 115 年度預算案「財產孳息－權利金」編列 6,442 萬 2 千元，主要係出版品、品牌授權、數位物件利用、語音導覽、院區停車場使用等權利金收入。經查：

(一)故宮出版品、品牌授權及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收入均尚未回復至以前年度水準

近年故宮權利金收入主要項目預決算情形分述如下(詳表 1)：

1. 出版品權利金：109 年度出版品權利金收入決算數為 2,863 萬 6 千元，逐年降至 112 年度決算數 869 萬元，113 年度決算數雖回升至 1,452 萬 3 千元，114 與 115 年度預算(案)數復升至 1,550 萬元，惟均僅為 109 年度決算數之五成餘，成長幅度有限。
2. 品牌授權權利金：109 年度品牌授權權利金收入決算數為 3,835 萬 8 千元，逐年降至 111 年度決算數 597 萬 8 千元，嗣逐年回升，112 與 113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1,181 萬 5 千元及 1,588 萬 2 千元，114 與 115 年度預算(案)數同為 2,300 萬元，惟尚未回復至 109 年度決算數水準。
3. 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收入：109 與 110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341

萬 1 千元及 470 萬元，嗣概呈下降趨勢，除 114 年度預算編列 316 萬元外，111 至 115 年度之預、決算數介於 126 萬 1 千元至 136 萬 8 千元，未及近年最高點 110 年度決算數之三成。

表 1 近年故宮出版品、品牌授權及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收入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合計	出版品 權利金	品牌授權 權利金	數位物件 利用權利金
109 年度決算數	70,405	28,636	38,358	3,411
110 年度決算數	35,085	16,753	13,632	4,700
111 年度決算數	16,235	8,889	5,978	1,368
112 年度決算數	21,822	8,690	11,815	1,317
113 年度決算數	31,666	14,523	15,882	1,261
114 年度預算數	41,660	15,500	23,000	3,160
115 年度預算案數	39,815	15,500	23,000	1,315

說明：文物圖像授權權利金自 112 年度預算起更名為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
資料來源：故宮提供，本中心整理。

(二)為提升權利金收入，允宜拓展廠商合作意願，積極發展品牌、出版及圖像授權業務

詢據故宮表示，為提升權利金收入，故宮訂定「國立故宮博物院數位物件利用管理要點」及「國立故宮博物院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收費標準表」，依圖檔像素高低採三級別差異化收費，並挑選受歡迎之明星文物以新影像品質進行優化拍攝，以回應市場對高階圖檔之需求。另以出版授權模式，授權出版業者與故宮合作復刻再版既有出版品，近年亦協助廠商利用故宮已公開之文物圖文資料，發展兒少讀物及數位出版品，同時積極鼓勵廠商以品牌授權模式與故宮聯名合作，進而提升品牌形象並擴大權利金效益。考量故宮權利金尚有努力空間，允宜積極拓展廠商合作意願。

綜上，鑑於近年故宮出版品、品牌授權及數位物件利用權利金收入尚未回復至以前年度水準，允宜充分運用藏品衍生利用，積極拓展廠商合作意願，以有效提升權利金收入，並促進國內文化創意產業發展。